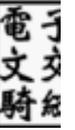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3976926
聯絡人：張慧敏
電 話：(02)77365686



受文者：如交換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7月15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二)字第1020104944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活動辦法(含蒐集個人資料告知及同意書)乙份(0104944AA0C_ATTCH5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部辦理「102家庭教育年—幸福婚姻季『999個愛的時刻 (The Moment of Our Love) 相片徵文活動辦法』」乙份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 查照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為倡導家庭價值，推展家庭教育理念，特訂定「102家庭教育年」，以「珍愛家庭價值」、「親子良善互動」、「世代文化傳承」、「重視婚姻經營」為焦點，分別規劃「珍愛家庭季」、「慈孝家庭季」、「代間傳承季」及「幸福婚姻季」主軸議題。其中，第4季「幸福婚姻季」由各直轄市、縣(市)推動辦理關係經營、樂在婚姻系列活動，並規劃旨揭相片徵文活動，鼓勵大眾營造、回憶關係中的正向經驗與氛圍，以宣導「因為愛，我們學習；學習，讓我們更相愛！」、「天天力行，讓愛保鮮！」等家庭教育理念。
- 二、活動辦法(含蒐集個人資料告知及同意書)將自102年7月22日(星期一)起，載於「iLove愛戀時光地圖」互動學習網站(<http://mrep.moe.edu.tw>)參賽活動頁面，或教育



教育局 1020716



AEAA10237655900

部家庭教育網（網址：<http://moe.familyedu.moe.gov.tw/front/bin/home.phtml>）備查詢。

三、請協助公告所屬機關（構）、學校周知 貴縣（市）民眾，並透過社區大學、成人基本教育班、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、新移民學習中心、樂齡學習中心及公共圖書館等管道，向學員或閱覽者公告活動訊息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林教授如萍、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、本部
終身教育司(成人及社區教育科、閱讀及語文教育科、家庭及高齡教育科)

2018/07/15
12:54:14
章



裝



訂

線